

彰化縣立成功高中 110 學年 下學期 **高中普通/音樂班** 補考注意事項

1. 務必攜帶 學生證，或其他身份證明文件（需有照片），否則不得進入試場。
2. 穿著 全身校服，否則不得補考。
(沒穿著校服者，不得進試場考試，回家換完才能入場)
3. 請依照 補考座位表 中，所列之時間和考試教室前往應試，**逾時 20 分鐘者，不准考試。**
4. 考試**不得作弊**。考生進入試場就座前，應確認**鐘錶之鬧鈴功能均已關閉**，取下**穿戴式裝置**（如：智慧型眼鏡類、智慧型手錶類、智慧型手環類、耳機類）；並將**行動電話完全關機**（含關閉鬧鈴、震動、提示音等所有功能。飛航模式、靜音模式等皆不符「完全關機」）
5. **試場內不可飲食，嚴禁帶早餐食物進入試場。**
6. **因應疫情，補考過程中一律配戴口罩。**
7. 補考方式：
 - (1) 請自備**黑色原子筆**，**2 B 鉛筆**，**橡皮擦**。
 - (2) 領卷：一次領所有補考考卷，並於 領卷確認表 上簽名（若試卷有疑問請當場反應）
 - (3) 時間：110 年 05 月 13 日(五)上午 8:30 分至 12:30 分，補考時間最多 4 個小時（若超過 20 分鐘，不准再入場考試）。
 - (4) 交卷事宜：(a) 30 分鐘內 不得提早交卷，最多 4 小時
(b) 題目卷 與 答案卡 或 答案卷 請一併交回。**(裝訂之題目卷請勿拆開)**
8. 補考名單將於 110 年 05 月 10 日(二)公告；各科考試範圍、補考座位表，請見網路公告或教務處佈告欄。
9. 座位表公佈在學校網頁-最新消息和教室外面
10. 依「彰化縣立成功高中補考暨其延伸性相關規定」，教務處於結算學期成績後，分別公告辦理 學期補考一次，**不再另行通知**；補考缺考者以自動放棄論，不得要求另行補考。